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缔约国大会

第十七届会议
2012年11月26日至29日

C-17/DG.16*
26 Nov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总干事在缔约国大会第十七届会议上的开幕词

主席先生，
诸位阁下，
尊敬的同事们，
女士们先生们，

1. 我欢迎所有代表团参加缔约国大会第十七届会议。我想对代表潘基文秘书长参加我们会议的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亚尔莫·萨雷瓦先生表示感谢。
2. 我非常高兴地祝贺南非大使彼得·胡森你担任大会主席。你担任执理会主席的那段成功经历对大会是非常好的征兆。我相信鉴于你丰富的外交经验和你对推动我们工作的力量的深刻了解，你将领导大会本届会议获得圆满成功。我祝你工作顺利并向你保证技秘处的全力支持。
3. 我利用这个机会对你的前任，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大使保罗·阿克赖特，表示深刻的谢意，他是带着杰出业绩离任的。
4. 当2012年即将结束之际，我们可以满意地回顾，在过去的一段时间里我们保持了实现《化学武器公约》目标方面的势头。上一届缔约国大会将由于它通过的关于化学武器销毁最后延长期限的重要决定（C-16/DEC.11，2011年12月1日）为人们所牢记。那项决定所包含的智慧与建设性的方法使今天的《公约》变得更为强大，这再一次证明我们作为一个组织的成功归功于我们缔约国的良好意愿以及它们为达成敏感问题上的协议而随时愿意付出的超常努力。
5. 有关缔约国已经提出了销毁剩余化学武器库存的详细计划，它们的计划完了日期是现在用以评估大会所作决定的执行进展的指标。我提交缔约国大会的总体销毁进展年度报告已经散发。根据上述决定中的规定，此事也列入了我给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 因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6. 所有拥有化学武器的缔约国都坚定承诺完成剩余库存的销毁，把落实《公约》义务方面取得的进展继续下去，我对此表示欢迎。同时，我呼吁它们竭尽全力加快目前的进度并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全部销毁完毕。
7. 这一年还有我们组织生命中另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在 4 月份，《公约》完成了 15 年的运作。十五周年之际是我们庆祝成绩并对《公约》目标作出新的承诺的一个契机。
8. 在海牙举行了一系列活动，凸显了缔约国对《公约》目标的坚定承诺。海牙市和我们的东道国荷兰政府极为合作地为这些活动提供了支持。
9. 10 月 1 日在纽约，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的间隙举行了一次禁化武组织高级别会议，把周年庆祝活动推向高潮。会议的主题概括了我们的核心周年讯息：“《化学武器公约》十五年：弘扬成就、致力未来。”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还有全世界各地 40 多位人士包括部长们在会上发了言。缔约国明确强调了它们对《公约》宗旨和目标有不可动摇的承诺并表示决心通过集体努力将《公约》推向前进。这种同心同德对我们执行使命是巨大的力量源泉，尤其是在目前我们的缔约国面临无数财务和经济挑战之时。我还要尤其深深地感谢秘书长对《公约》以及禁化武组织所给予的坚强的支持。
10. 秘书长和我最近一同向 8 个还不是《公约》成员的国家的元首和政府首脑发出了信函。为了实现国际上一致拥护的无化学武器世界的目标，我们向它们强调了加入《公约》的重要性。两个组织之间缔结了《关系协定》之《补充安排》。这项安排设定了根据联合国秘书长的请求对指称使用化学武器进行调查的必要模式。我们还与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应急处商定了接合程序，这将非常有助于确保禁化武组织在使用或威胁使用化学武器情势下提供援助和防护的常备状态。
11. 缔约国在十五周年有关活动中的参与，突出地表明它们致力于《化学武器公约》的目标及其成功落实。在我们应对未来挑战之际，这种承诺尤其重要。
12. 一个当下的挑战是全球金融状况所强加于我们的情势。我们认识到大家都要承担起各自的负担，必须新的经济形势下作出自我调整。大会面前的《2013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C-17/DEC/CRP.2/Rev.1，2012 年 11 月 19 日）反映了经过仔细谈判的平衡，使我们能够在削减开支的同时维护《公约》运作的权威性。与此同时，我们在工作中必须十分谨慎地确保方案执行的可行性不受削弱。在这种努力中，我们一定要坚信《公约》攸关我们所有各国的集体利益。
13. 迄今核实消除的全球宣布的化学武器库存已达 78%，是《公约》的一项非凡成就。虽然剩余化学武器的销毁将继续是优先重点，但我们用于销毁核查方面的工作量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不断减少。尽管如此，禁化武组织将继续作为防范化学武器威胁的保证人，这项使命将不会改变。重新规划本组织的工作，既要防止化学武器再次出现，也要应对潜在的新的威胁，这就是在当前和未来现实情况下我们的未来使命。

14. 塑造未来的一个重要机会就在眼前。第三届审议大会¹将于 2013 年 4 月 8 日至 19 日召开，其重要性如何强调都不过分。由不限成员名额筹备工作组开展的筹备工作正在阿尔及利亚大使纳西玛·巴格里的干练领导下全面展开。技秘处也编撰了一份全面的文件，详细表明了 2008 年第二届审议大会以来禁化武组织取得的进展（WGRC-3/S/1，2012 年 10 月 5 日）。这份文件还对所取得的成就和未来的挑战进行了分析。
15. 工作组已举行 19 次会议，讨论了若干重要问题并作了系统的深入研究。还在一次一天的会议上为化学工业的代表们提供了同禁化武组织加强对话的机会。此外，工作组审议了科学咨询委员会的初步报告（RC-3/DG.1，2012 年 10 月 29 日），其中论述了一些对《公约》有潜在影响的重要科技发展问题。11 月 29 日星期五，在本届会议的间隙，将与民间社会的代表们举行一次会议，就第三届审议大会交流信息和看法。工作组不久将开始起草它的建议。我促请所有缔约国参加这项工作。
16. 此外，为了扩大外展工作所涉及的利益攸关方范围，我们采取了积极主动的方式。我们启动了一项同全球化学工业进一步加强关系的举措，全球化学工业在我看来是我们工作中的重要伙伴。同样，技秘处积极地向科学、学术及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们进行外展工作，他们对《公约》的执行也作出了重要然而较为不易见到的贡献。
17. 我提交大会第十七届会议的报告是一份详细报告，其中包括我们在各个方案领域的突出进展。我发言的全文将作为正式文件分发各代表团，而我现在谈的将是各方案领域的重点内容，先从化学非军事化和核谈起。

化学非军事化和核查

18. 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拥有国宣布的第 1 类化学武器总共为 69,430.336 公吨。其中，54,258.464 公吨即 78% 的第 1 类化学武器在技秘处的国际核查下被销毁。这比去年达到的水平增加了 7%。合计销毁量中有 2.914 公吨系根据《公约》第六条和《核查附件》第六部分第 2 款(d)项从第 1 类化学武器库存中取用于《公约》不加禁止的目的。
19. 截至 10 月 31 日，第 2 类化学武器的销毁总量没有变化，为 919.931 公吨，占宣布总量 52%。阿尔巴尼亚、印度、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完全销毁了它们宣布的所有第 2 类化学武器，而利比亚销毁了它宣布量的 39.64%。至于第 3 类化学武器，某缔约国、印度、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已经完成这类武器的销毁。2011 年 11 月，利比亚又提出了关于以前未予宣布的第 3 类化学武器的宣布，计划于 2013 年销毁这些武器。
20. 我刚才已经指出，根据缔约国大会关于 2012 年 4 月 29 日最后延长期限的决定（C-16/DEC.11），未能遵守最后延长期限的缔约国已经提交了本国的剩余化学武器库存详细销毁计划。

¹ 缔约国大会审查化学武器公约实施情况第三届特别会议。

利比亚

21. 2011年2月8日，利比亚的销毁作业因处置站加热装置出现故障而停顿下来。到那一天为止，利比亚销毁了13.476公吨即51.15%的第1类化学武器宣布库存，并销毁了551.71公吨即39.64%的第2类化学武器。
22. 2011年11月和2012年2月，利比亚提交了以前未予宣布的化学武器的宣布。这两次宣布后来分别在2012年1月和4月为技秘处所核实。
23. 执理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就利比亚以前未予宣布的化学武器的宣布核准了一项决定（EC-67/DEC.9，2012年3月27日）。执理会欢迎利比亚有意讨论任何需要澄清的与其宣布有关的事宜。技秘处仍然在就这些宣布有关的细节进行澄清。
24. 在2012年4月29日后的剩余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中，利比亚表示它打算在2013年3月之前重新启动处置这些武器的作业并在2016年12月前完成销毁，包括剩余的前体。第3类武器的销毁计划于2013年5月前完成。
25. 利比亚还向技秘处通报，采取了若干防范性措施以确保剩余化学武器库存的安全，并保持着在鲁瓦格哈的芥子气水解系统的就绪状态。同时，利比亚一直在研究剩余第1类化学武器的各种销毁方法，以便确保遵守它在剩余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中确定的时间安排。
26. 加拿大根据全球伙伴方案提供了大量资助，支持技秘处帮助利比亚履行《公约》义务的努力。技秘处和利比亚主管部门召开了一系列双边会晤，着重讨论了利比亚完成剩余化学武器库存销毁的计划及其准备工作。双边会晤中包括今年5月我对黎波里的访问以及本月一组专家最近对利比亚的访问。利比亚主管部门重申致力于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销毁剩余的化学武器库存。根据利比亚提出的要求，在专用设备的采购过程中技秘处联系了联合国项目事务厅，以推动利比亚恢复销毁作业。

俄罗斯联邦

27. 俄罗斯联邦销毁了27,653.020公吨即69.19%的第1类化学武器宣布量。根据俄罗斯联邦的2012年4月29日后剩余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EC-68/P/NAT.1，2012年4月11日），订于2015年12月之前销毁剩余的第1类化学武器。俄罗斯联邦还已经销毁了所有的第2类（10.616公吨）和第3类化学武器。
28. 俄罗斯联邦在戈尔尼和坎巴尔卡的两处化武销毁设施已完成作业。2012年，俄罗斯联邦有四处设施——莱昂尼德夫卡、马拉迪科夫斯基、波切普、休奇耶在运转之中。正在克兹纳建造新的化学武器销毁设施，预计于2013年投入运转。2012年8月底，技秘处对克兹纳进行了初始访问以熟悉了解这座设施。
29. 俄罗斯联邦继续执行化学武器销毁设施逐步投入运转的构想，即一个一个地启动专用于一种具体类型化学武器的销毁单元。2012年10月，对莱昂尼德夫卡的新的销毁单元进行了最后工程审查。这个单元是用以销毁集束航弹的，计划于2012年12月投入运转。

30. 在休奇耶的设施，第二个处置建筑按计划将于 2013 年 3 月投入运转。

美利坚合众国

31. 美利坚合众国销毁了 24,923.671 公吨即 89.75% 的第 1 类化学武器宣布总量。根据美利坚合众国的 2012 年 4 月 29 日后剩余化学武器详细销毁计划（EC-68/NAT.2, 2012 年 4 月 13 日），订于 2023 年 9 月前完成剩余化学武器的销毁。美利坚合众国还已经销毁了所有的第 2 类（0.010 公吨）和第 3 类化学武器。
32. 今年图埃勒化学剂处置设施完成了化学武器销毁作业，这是美国最后一个焚烧设施，也是运转时间最长的一个设施。图埃勒的作业在《公约》生效前就已经开始，它销毁了约 12,118 公吨各种化学神经剂和糜烂剂，在美利坚合众国库存中的份量最大，占 44%。该缔约国已有总共 11 个设施结束运转，另有两个设施在普埃布洛和布鲁格拉斯，预期将分别在 2015 年 12 月和 2020 年 4 月开始销毁工作。
33. 美利坚合众国通知技秘书处它将采取一系列包括激励方案在内的措施，并聘用前销毁设施的有经验的工作人员，以确保普埃布洛和布鲁格拉斯在不影响安全安保的情况下开始并完成销毁工作。

伊拉克

34. 伊拉克提供了关于本国化学武器库存初始宣布的补充辅助资料。有关资料详细说明了所宣布化学武器的状况以及存放这些物项的两个掩体里的爆炸性危险和化学及物理危害。
35. 伊拉克重申了对落实《公约》义务的坚定承诺，并且在技秘书处和一些缔约国的协作下，正在努力完成对所宣布化学武器的评估并将就适当的处置方法作出决定。

老化学武器和遗弃化学武器

36. 今年始终在继续开展日本遗弃在中国境内化学武器的销毁工作。中国和日本都报告说，南京移动式销毁设施已完成 35,681 件日本遗弃在华化学武器的销毁，这是存放在南京托管库以及从周边临时托管库运来的所有日遗化武。
37. 日本和中国继续合作，南京移动式销毁设施将重新部署到武汉，在那里继续进行销毁，并准备在石家庄进行移动式销毁设施的试运行。哈尔巴岭挖掘回收作业的启动准备工作正在进行。
38. 在过去一年中，在中国 6 地进行了 7 次有关日本遗弃在华化学武器的视察。
39. 还视察了比利时、德国、意大利、日本、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 5 个老化学武器地点。这方面，销毁作业虽已取得很大进展，但仍有大量老化学武器有待回收。

化学武器生产设施

40. 在 13 个缔约国宣布的 70 个化武生产设施中，43 个已被销毁，21 个已改装用于《公约》不加禁止的目的。11 个缔约国已经完成了它们所宣布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销毁或改装工作。所有经过改装的生产设施仍然处于禁化武组织有系统的核查之下，以确保它们完全符合核可的改装要求。
41. 2012 年，技秘书处开展了一次对伊拉克有待改装的化武生产设施的初始视察，一次对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系统视察，以及对俄罗斯联邦 4 个改装后化武生产设施和一个改装中化武生产设施的视察 — 后一个 2012 年接受过两次视察。
42. 关于核准改装 10 年后对改装后化武生产设施继续实行的核查措施的性质一事，经过广泛磋商之后，执理会第六十七届会议通过了关于这个问题的一项决定（EC-67/DEC.7，2012 年 2 月 16 日）。从 2012 年 5 月起，技秘书处恢复了对这类设施的核查措施。根据执理会这项决定，到目前为止，对俄罗斯联邦的 5 个化武生产设施以及某缔约国的一个此类设施进行了视察。

宣布

43. 根据执理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一项决定（EC-51/DEC.1，2007 年 11 月 27 日），技秘书处继续发布《公约》第六条宣布及时提交情况的报告。初始宣布方面，我们这几天里又收到了一份宣布。但是，仍有 7 个缔约国尚未提交初始宣布，另有 3 个缔约国尚未提交第三条或第六条宣布。
44. 今年，及时提交过去活动年度宣布的数目稍有增长，从 56 增加到 59，包括零宣布。换言之，今年 67% 的这项宣布是按时收到的。技秘书处继续重点做延迟 30 天以上提交宣布的缔约国的工作，向它们指出问题所在并争取改进。这一方法取得了一定的成功。在 12 个延迟 30 天以上提交 2010 过去活动年度宣布的缔约国中，5 个按时提交了 2011 年的宣布。尽管有这些努力，但仍然有 15 个缔约国提交 2011 年过去活动年度宣布延迟了 30 天以上。
45. 关于 2013 年预计活动年度宣布，在过去一年中没有任何改善。遵守 10 月 2 日的时限提交附表 1 宣布的缔约国数目有所下降，按时收到的占 82%，而去年是 86%。对于附表 2 和附表 3 宣布，在我们迄今收到的 46 份宣布中，41 份是按时收到的。我们预期还会再收到 3 份，这意味着按时收到约 84%。虽然这同去年按时收到 84% 一样，但是仍有改进的余地。

转让出入以及 C-13/DEC.4 号决定和各国在附表 2、3 化学品进出口方面其他措施的执行情况报告

46. 52 个缔约国对技秘书处关于附表 2、3 化学品进出口数据宣布自愿准则执行情况的调查（C-13/DEC.4，2008 年 12 月 3 日）作了答复，我再次感谢它们为此付出时间。借助收到的答复，按上述决定的要求，向执理会第六十七届会议提出了自愿准则执行情况的进展报告（EC-67/S/1，2012 年 1 月 16 日）。报告中为

成员国提供了信息以推动未来旨在减少出入量的讨论。正如报告所指出，在减少发生出入的次数和程度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有限，有大约一半也就是 16 万吨的附表化学品贸易中存在出入。这个问题已在工业系列磋商中再次讨论；我们希望讨论将卓有成效。

47. 在《2011 年核查实施报告》（EC-69/HP/DG.1，2012 年 5 月 1 日；Corr.1，2012 年 7 月 9 日）及其补编（EC-70/HP/DG.1，2012 年 8 月 29 日）中，技秘书处再次报告说，有许多参与附表 2、3 化学品转让的缔约国未作有关宣布。经过一年来技秘书处继续与这些缔约国的共同努力，2012 年，两个缔约国恢复了进出口宣布的提交，还有一个第一次提交了进出口宣布。技秘书处将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和下一年与剩下的缔约国共同努力，提醒它们关于宣布的规定并向它们提供遵守这些规定的帮助。

电子处理

48. 2012 年 9 月，公布了新一版国家主管部门电子宣布工具，版本 2.5。这个版本有新增功能，旨在加强宣布的准确性以及总体上的便于使用性。已有若干缔约国用这一新的版本提交了 2013 年预计活动年度宣布。我鼓励这些缔约国向技秘书处提供这方面的反馈。
49. 电子宣布工具用户群讨论会是开展电子宣布领域讨论并获取反馈的另一个渠道。缔约国借此机会分享在这个领域的经验并帮助技秘书处估测未来工作的优先重点。2012 年 7 月举行了第三次用户群讨论会，以两个重要项目为重点，即宣布的安全电子传送和附表 1 设施电子宣布模块。第一个项目是为了加强宣布的及时性，第二个项目将使缔约国能够完全以电子格式提交它们的第六条宣布。第三次用户群讨论会的报告（S/1047/2012，2012 年 10 月 19 日）已分发缔约国。
50. 2012 年，技秘书处继续提供电子宣布的培训。在 3 月 6 日至 9 日在海牙禁化武组织总部举办的一期国家主管部门人员基础课程期间，开办了这一主题的基础课程。此外，2012 年 8 月 13 日至 24 日在芬兰赫尔辛基，在芬兰化武公约核查研究所²主办的第十六期国家主管部门和化学数据库培训课程期间，技秘书处提供了为期两天的关于电子宣布和使用电子宣布工具的培训课程。在禁化武组织总部同有兴趣将来以电子方式提交宣布的缔约国举行了另外一些会议。
51. 在电子处理宣布这一领域不断有积极发展。对 2011 过去活动年度宣布，技秘书处收到了 40 个缔约国的电子宣布。因此，约有 90% 的宣布厂区是以电子方式宣布的。2012 年，两个缔约国第一次使用了国家主管部门电子宣布工具。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技术秘书处也组织了关于电子宣布工具的会外培训课；详细情况可在禁化武组织的日刊上查看。技秘书处期待着以后收到更多电子方式的宣布。我鼓励各位与技秘书处接触，如果需要提交电子宣布的指导或需要软件使用的支持和培训的话。

² 中文不适用。

附表 2A/2A*低浓度准则执行情况调查

52. 在《核查实施报告》范围内，技秘处需要每年报告缔约国执行 C-14/DEC.4 号决定的进展，我刚才提到，这项决定确立了附表 2A 和 2A*化学品的低浓度宣布阈值准则。在 2011 年所作调查的结果以及第七条第 5 款下提交资料的基础上，技秘处在《2011 年核查实施报告》（EC-69/HP/DG.1 及其 Corr.1）中报告说，只有 23 个缔约国告知技秘处充分执行了这项决定。
53. 技秘处现正在进行第二轮调查（S/1040/2012，2012 年 9 月 18 日），以便为 C-14/DEC.4 号决定的第二份执行情况报告收集资料。我鼓励所有缔约国，尤其是那些没有告知技秘处已执行决定的缔约国，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限前完成这份问卷调查，确保下一份报告尽可能全面。

附表 2 化学品全国合计数据趋势分析

54. 为帮助成员国确定潜在的应宣布附表 2 化学品活动，在一项分析过去 5 年来全国合计数据宣布趋势的试点方案获得成功之后，2011 年技秘处把这项分析扩大到所有缔约国，这已在《2011 年核查实施报告》中有所报告。经过这项分析，技秘处在 2011 年和 2012 年之交接触了 8 个缔约国；这些缔约国中的两个目前已有回应，其中一个正是由于这项分析又发现了一处应宣布的厂区。技秘处将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继续做剩下 6 个缔约国的工作。

与世界海关组织的合作

55. 技术秘书处继续参与一项与绿色海关计划和世界海关组织（海关组织）联合进行的项目，以开发《公约》有关专题的专门针对海关人员的电子学习模块。这个项目获得了联合国发展账户的资助。模块的内容已经最后确定，现正在由海关组织转化成电子学习格式。预期这个模块将在 2013 年初提供海关人员使用。技秘处还在继续与海关组织讨论对“协调制度”代码的修改，针对交易最多的附表化学品增列独一无二的代码。这将方便所有国家收集数据和控制附表化学品的贸易。详细提案已获得海关组织科学分委员会的同意，现正在等待批准。

工业核查

56. 关于第六条视察，截至 11 月 25 日，共进行了 211 次视察，达 2012 年方案预算中规定的 219 次第六条视察的 96.3%。在其中 8 次附表 2 厂区视察期间，由视察组进行了采样和分析。我预期今年的第六条视察方案会按期完成。
57. 为了增加选取具有较高《公约》相关性的其他化学生产设施并减少选取相关性较低的设施，2013 年厂区选取工作将采用技秘处 2011 年 9 月 8 日 S/962/2011 说明中所提出的方法。这将是第二次使用经修订的其他化学生产设施厂区选取方法。

对视察的质量审查和对最后视察报告的分析

58. 第二届审议大会³强调了针对《公约》不加禁止的活动的核查制度的重要性，并强调应努力提高核查制度的效力和效率（RC-2/4，第 9.57 段，2008 年 4 月 18 日）。为此，开展了优化核查活动的工作。
59. 技秘书处刚刚完成了一个为期 3 年的对各类工业视察进行独立的质量审查的方案。3 年里审查了（在 17 个缔约国进行的）21 次视察，由技秘书处内通常不参与规划或进行视察的工作人员作为随行视察组观察员（每一接受审查的视察一人）。审查的只是技秘书处的活动。此种质量审查方案主要着眼于发现在视察和核查活动的日常处理过程中不易觉察的趋势或模式，并找出从长远效益出发需要采取行动的领域。
60. 此外，技秘书处力求提高核查信息系统对工业视察结论进行分析的能力。最后视察报告含有大量的视察数据。作为提高核查信息系统能力的一项工作，对 2010 年和 2011 年进行的工业视察的全部最后视察报告作了审查。
61. 技秘书处目前正在分析上述两项审查的结论。审查结果将成为改进对工业设施现场核查的连贯性、有效性和效率的依据。我打算在今后几周内以一项技秘书处说明的形式向缔约国通报有关情况，还将向缔约国作一次讲述。

核查活动报告

62. 同过去几年一样，技秘书处对年度核查活动作了汇报。2011 年的核查活动在《核查实施报告》中有全面总结，并有非机密的核查活动总结（S/1042/2012/Rev.1，2012 年 11 月 2 日）。

进行质疑性视察和指称使用调查的常备状态

63. 谈到技秘书处目前为加强进行质疑性视察和指称使用调查的常备状态而开展的各项活动，技秘书处于 7 月 5 日和 6 日分别举办了质疑性视察演练和指称使用调查演练的经验教训研讨会。出席研讨会的有参加过以前此种演练的各个领域的专家，其中包括来自其他国际组织的专家。技秘书处对会上的讨论作了总结，并向缔约国提了建议。
64. 2012 年，禁化武组织在视察员培训中增加了进行质疑性视察和指称使用调查的实地演练。这方面，10 月 1 日至 4 日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进行了质疑性视察演练“McCavity”，10 月 8 日至 20 日在塞尔维亚进行了指称使用调查演练。技秘书处不久将就在塞尔维亚进行的指称使用调查演练举行一次简报会。
65. 我谨强调为确保《公约》第九和第十条规定的有关机制的可行性，缔约国也应保证做好接受质疑性视察和协助进行指称使用调查的准备，这至关重要。

³ 缔约国大会审查化学武器公约实施情况第二届特别会议。

科学和技术，包括科学咨询委员会

66. 正如我已经提到，就像在第一届和第二届审议大会召开之前那样，科学咨询委员会（科咨委）最近公布了关于与《公约》相关的科学和技术发展的报告（RC-3/DG.1）。报告全面回顾了自第二届审议大会以来的科技领域的发展状况，并对此作了前瞻性评估。报告还载有若干重在行动的建议，供缔约国和秘书处考虑。我感谢科咨委成员们对此的重大贡献。科咨委主席将在本周向缔约国作一次通报，这将对他在 11 月 1 日向第三届审议大会不限成员名额筹备工作组所作通报的补充。我正在准备一份对科咨委的科学和技术发展报告的回复，会在今后几周内向缔约国公布。
67. 关于生物学和化学的融合，科咨委的有关临时工作组于今年 9 月开了第二次会议，并将于明年 4 月再召开一次会议。
68. 取样和分析临时工作组的工作已于 9 月告一段落，我谨感谢罗宾·布莱克博士出色地主持了工作组的工作。该工作组为本组织的工作做出了几项实质性贡献。
69. 2012 年，科咨委设立了新的教育和外联临时工作组。该工作组已在今年召开两次会议，其中的第二次会议是上周在国家主管部门年度会议召开之际举行的，这使科咨委成员与缔约国代表有机会在国家主管部门年会各场会议上进行直接互动。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的时间是根据科咨委的建议定在此时的，这有助于加强各国家主管部门与科咨委的互动。
70. 12 月 10 日，值《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在瑞士日内瓦召开之际，生化融合临时工作组和科技教育外联临时工作组将分别举办一次会下的联合活动。
71. 我请科咨委再设立一个临时工作组，负责审查核查制度各个方面的情况。目前正在制订该工作组的详细工作授权。预计该工作组将在 2013 年初举行第一次会议。
72. 科咨委有 4 位成员的任期于 2012 年届满。我谨再次感谢迈赫迪·巴拉里-穆德教授、菲利普·科尔曼博士、何塞·路易斯·冈萨雷斯·查韦斯博士和罗宾·布莱克博士，他们在过去 6 年多尽心尽力，做了辛勤的工作。
73. 我任命了 5 位新的科咨委成员：伊朗的穆罕默德·阿卜杜拉希博士，他已于 9 月 1 日就任；还有南非的弗朗索瓦·毛里茨·冯斯特拉腾先生，巴西的尼西亚·玛利亚·福萨罗·莫朗博士，乌拉圭的卡洛斯·大卫·冈萨雷斯·贝鲁蒂博士，联合王国的克里斯托弗·廷帕利博士，他们将在 1 月 1 日到任。古巴的内维·费尔南德兹·曼雷萨博士通知我由于个人原因，她将无法在科咨委履职至任期届满。
74. 科咨委还有 8 位成员的任期将在 2013 年届满，其中有 5 人将完成第一届任期，其余 3 人将完成第二届任期。因此，2013 年将至少又空出 3 个席位。我打算不久便发出提名邀请。

75. 借此机会，我希望成员国对我在 2 月发出的有关向科咨委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的请求（S/983/2012，2012 年 2 月 6 日）作出积极回应。我谨感谢土耳其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今年的捐款。这个信托基金是科咨委各临时工作组的重要资金来源，而正是这些临时工作组承担了科咨委的大量实质性工作。同时，该重要资金来源也服务于决策机构与科咨委间的互动。鉴于科学技术在飞速发展，我谨鼓励各位考虑向信托基金捐款，以支持我们的工作。

禁化武组织实验室

76. 可进行现场外样品分析的合作伙伴实验室网络依然强健，目前有 17 个成员国的 22 所实验室达到成为禁化武组织的指定实验室的必要标准。同时，还有另外 14 个成员国的 18 所实验室积极参加效能水平测试方案，以争取获得被指定的地位。
77. 有助于指称使用调查的生物学样品分析是一项具有挑战性的任务。今年 2 月进行了第二次有关生物学样品分析的建立信心演练，18 个成员国的 24 所实验室参加了演练。结果显示，情况与每一次演练相比有显著改观，突出展现了成员国的技能和专长。第三次演练将于 2013 年 2 月开始，将采纳科咨委的建议进行。这类演练的目的是在现场外生物学样品分析方面逐步制订一项用以指定有关实验室的方案。

视察局的活动

视察员培训

78. 除上述演练外，技秘书处继续向禁化武组织视察员提供其他接受培训的机会。我谨此感谢捷克共和国、法国、意大利、约旦、荷兰、斯洛伐克为一系列培训活动提供了协助。这些培训活动有助于保持并进一步发展技秘书处进行例行视察的能力，以及在禁化武组织可能面对的履行《公约》义务过程中的其他工作情况下的能力。

经修订的《视察手册》

79. 根据我们不断积累的化学武器销毁视察和工业设施视察的经验，技秘书处对《视察手册》作了全面修订，新版已于今年推出。

保密制度

- 80.. 在保密保安办公室（保卫办）的监督下，在机要网络上启用了一种安全监控工具，使保密制度得到重大改进。目前还在为非机密网络添加同等水准的安全监控功能，最晚在 2012 年底完成。这些改进措施是按照内部和外部审计报告中的建议实行的。在此方面，自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以来，由缔约国派出的安全审计和评估组（安评审组）已两次莅临禁化武组织，其工作的主要目的是对禁化武组织各个网络是否得到安全使用和有效监控进行审查。安评审组向技术技秘书处提出了一份载有进一步建议的报告。在对这些建议的轻重缓急作了考虑之后，已经着手予以落实。

保密委员会

81. 2012年5月，保卫办为“解决保密争端委员会”（也称“保密委员会”）的年会提供了文秘服务。在这次会议上进行了一次模拟案例演练。遗憾的是在过去三年中，委员会已经是第二次没有达到法定人数，故无法作出决定或选举人员出任各职。我请有代表在保密委员会任职的缔约国尽一切努力，确保其委员出席会议，以使委员会能够履行起其重要职责。

国际合作和援助

国际合作

82. 2012年，技秘处通过推动和平利用化学领域的国际合作，继续开展各项促进缔约国经济技术发展的活动。这些活动得到了包括政府、学术界和工业界在内的若干合作伙伴的支持与合作。
83. 在综合性化学品管理领域，成功地开办了为期9周的第十三期研修方案，有32名学员参加了这期方案。自方案于2000年诞生以来，已经有来自102个缔约国的297名学员参加了禁化武组织的这个旗舰式方案并从中获益。我们还创办了研修方案学友联合会，以方便学员们相互联系。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网站上设置了学友联合会的专用网页，而且还为此在Facebook和Flickr上开设了专用网页。
84. 作为提高缔约国分析技能和实验室能力的工作之一，技秘处在芬兰化武公约核查研究所的合作下，开办了5期培养分析技能课程，其中包括3期有关采用不同技术提高实验室技能的课程。此外，在西班牙马德里和乌克兰基辅分别为来自拉加组⁴和东欧组的讲西语和俄语的化学师开办了一期实验室分析技能高级课程。
85. 还根据同非洲加强《化学武器公约》合作方案（非洲方案）进行了一些国际合作活动，其中包括：一期分析化学课程，南非；一期GC-MS⁵的运行和解释课程，肯尼亚；一期实验室高级主管研讨会，禁化武组织总部。另一个重要方案是在马来西亚举办的一期有关天然产物的化学培训和开发方案，由挪威的自愿捐助提供。这期培训方案的重点是通过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来提升经济潜力和价值。
86. 为开展化学领域的信息交流，技秘处直接或与国际科学基金会（科基会）共同支持了30多个研究项目。科基会迄今为22次科学会议提供了支持，使多达93名科学家和研究人员得以在会议支助方案下参加这类科学讨论。这些会议中在非洲举办了4次，有23名非洲国民获得赞助。技秘处还为10个新的实习名额提供了支持，包括在代尔夫特理工大学、施皮茨实验室、及芬兰化武公约研究所的实习。

⁴ 拉加组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国家组

⁵ GC-MS = 气相色谱-质谱仪

87. 在工业外联和化学品安全安保领域，技秘处继续主办研讨会并参与主题与此相关的会议。在马来西亚举办了一期化学品安全安保管理研讨会，有该地区 36 人与会，包括非缔约国缅甸的 1 名代表。在大韩民国首尔举办了一期禁化武组织东南亚和南亚成员国和平发展利用化学讲习班。
88. 为了加强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同企业的合作，技秘处 9 月在肯尼亚内罗毕参加了第三届国际化学品管理会议（ICCM3），10 月在印度孟买参加了“印度 CHEM 2012 — 第七次国际展览和会议”。技秘处的代表还出席了“负责任的经营”指导组的会议。
89. 同德国乌珀塔尔综合大学合作，举办了非洲地区第三期化学品安全管理课程。通过德国政府提供的自愿捐助为这期课程提供了经费。
90. 计划在 12 月中旬再举行两次工业外联方案的活动。第一个活动是在卡塔尔举办一期亚洲区域研讨会，第二个活动将专门为南亚区域合作组织的成员国在尼泊尔举办。
91. 缔约国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了里程碑式的第十一条决定（C-16/DEC.10，2011 年 12 月 1 日），为全面实施《公约》这一条制定了全面的框架。其所规定的措施之一，是在 2010 年举办的极为成功的第十条研讨会之后继续举办研讨会以确定区域重点。根据这项授权，分别在中国和乌拉圭举办了两期亚洲和拉加地区的第十一条研讨会。研讨会的成果和建议将以非正式磋商过程向成员国通报。

履约支助

92. 为缔约国提供有效履行《公约》的支持仍然是技秘处的一项核心活动。2012 年，技秘处开展包括几期课程在内的了 20 多项不同的活动和会议。技秘处努力在国家履约领域为成员国提供量身定做的帮助。这包括下述领域的援助：拟定并通过必要的国家立法；国家主管部门及其重要利益相关方的能力建设，包括海关的能力建设；转让制度的有效实施；国家主管部门编制和提交准确、及时的第六条宣布的能力；第六条视察的有效管理。
93. 国家主管部门年会和区域会议是使国家主管部门能够在一起交流经验和最佳惯例的重要场合。我感谢哥斯达黎加、埃塞俄比亚、波兰、斯里兰卡今年分别在本国举办了拉美和加勒比、非洲、东欧及亚洲缔约国的区域会议。
94. 不断培养海关人员的知识和专长是确保贸易宣布和转让宣布达到统一质量并尽量减少转让数据不吻合现象的关键所在。技秘处为此目的为海关人员举办了 4 期区域和次区域《公约》转让制度技术问题的培训班（阿根廷、克罗地亚、加纳、肯尼亚、卡塔尔）。计划于 12 月 10 日至 13 日在印度举办一期类似的课程。
95. 落实第六条宣布要求是国家主管部门必不可少的一项工作。为了在这方面给予支持，技秘处在多哈为亚洲缔约国举办了一期培训课程。在与之有关的第六条视察陪同人员的培训方面，技秘处还在智利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的缔约国举办了一期课程。

96. 技秘书处对自己的双边技术援助访问政策进行了审查，决定减少访问次数并提高访问的针对性。这些访问的目的是解决缔约国在各《公约》实施领域的具体需求，包括立法、宣布和视察、海关程序、及对企业的工作。对于已有较大国内履约进展、开展此类视察可有力推动具体立法得到通过的缔约国，技秘书处也会争取使它们成为访问的对象。还决定在禁化武组织总部举办国家主管部门人员基础课程。今年举办了3期这类课程，吸引了所有5个区域近100人参加。
97. 技术秘书处继续同其他相关组织合作加强对缔约国的支持。在这项努力中，非洲联盟举办了由技术秘书处为非洲国家主管部门组织的系列区域会议的第十次会议。技秘书处还争取同加勒比地区的 CARICOM⁶以及中美洲地区的 SICA⁷开展更密切的合作，鼓励这些地区的缔约国履行《公约》。技秘书处将争取在2013年扩大同区域组织的合作，我们认为这类合作是十分有益的。我鼓励缔约国支持禁化武组织同区域组织的合作。
98. 报告期内，技术秘书处继续通过非洲方案执行用以促进和支持非洲国家履约的活动。非洲方案是为该地区缔约国提供更多支持的一种机制。由于芬兰、德国、挪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等国政府还有欧洲联盟提供的财务支持，这个方案得到了很大的推动。该地区的国家主管部门利用非洲方案旗下所提供的机会和技能以加强它们的作用，提高地方的力量并激励国家履约进程。技术秘书处十分感激为方案提供资金和实物捐助的所有捐助方和支持者。
99. 在努力加强对缔约国的技术支持和援助的过程中，技术秘书处在试点基础上启动了一项国家主管部门导师方案，旨在推动国家主管部门之间的交流，包括提供财务支持和技术咨询。阿尔及利亚和尼日尔的国家主管部门已经成功地在方案下结成对子，巴基斯坦和也门的国家主管部门也确认愿意参加这一方案预期这种交流将会增加。
100. 禁化武组织的电子学习方案也取得了进展。关于《公约》的历史和背景以及关于禁化武组织的结构和职能的头两个模块，以及《公约》的文本，已在禁化武组织网站上予以提供。这方面，我感谢欧洲联盟慷慨同意为电子学习工具的开发提供部分经费。
101. 这一领域虽不断有所进展，但仍需要进一步努力以确保所有缔约国达到充分地履行《公约》。现在缔约国之间以及同技秘书处正在进行磋商，讨论技秘书处的一项提案，以便在促进国家立法方面采取一种以成果为导向的渐进策略。今年上半年举行了若干轮磋商以进一步明确拟议的策略并听取缔约国的意见。这些在技秘书处提出的关于前进方式的提案中已予以采纳，将成为技秘书处向尚未开始起草立法的缔约国提供援助时的依据。为执行这项策略，技秘书处正在汇编一系列示范立法，将会提供给这些缔约国。

⁶ CARICOM = 加勒比共同体。

⁷ SICA = 中美洲一体化体系。

102. 11月15日至21日在禁化武组织总部举行了新设立的法律起草人员和国家主管部门代表实习方案会议，技秘处最近在此框架内推动量身定做立法的起草。这个方案为来自尚未开始起草国家履约立法的缔约国的4名立法起草人员提供了援助和支持，以便他们各自起草本国量身定做的立法草案。这一新举措收到良好反响。
103. 我想要强调，有关策略的目的是推动立法起草工作，技秘处致力于为缔约国提供这方面一切可能的帮助。我希望这一新做法将会得到缔约国的赞同，从而作为我们未来这一领域工作的基础。
104. 我上周发函给尚未采取必要措施落实第七条义务的缔约国外长。在敦促他们采取行动的同时，技秘处提出可给予一切可能的帮助。

援助和防护

105. 报告期内，技秘处继续提供专家咨询意见并帮助缔约国执行建立各国提高化学武器防护能力的方案。应墨西哥政府的请求并作为20国首脑会议的准备活动，今年4月在墨西哥巴哈加利福尼亚州拉帕斯举行了一期化学武器事件对策研讨会。另外，应斯里兰卡政府的请求，还在4月在斯里兰卡科伦坡举办了第五期化学武器制剂和有毒工业化学品应急人员国别培训课程。
106. 同区域军备控制核查与执行援助中心（军控核查援助中心）一起，技秘处2月在克罗地亚Rakitje举办了第九期东南欧缔约国年度履约研讨会。
107. 为开展第十条所指的能力建设活动，技秘处同中国、捷克共和国、芬兰、巴基斯坦、大韩民国、塞尔维亚、斯洛伐克、及瑞士政府2012年联合举办了与《公约》第十条援助承诺有关的国际援助与防护培训课程。我感谢所有这些成员国主办有关课程并对援助与防护培训方案提供了实物援助。
108. 在成员国协作下，技秘处还在阿根廷和巴西举办了区域能力建设课程，面向处理并应对化武战剂和有毒工业化学品事件的专门人员。
109. 按照技秘处采取的次区域策略，分别在洪都拉斯和纳米比亚举办了两次缔约国防护能力建设项目的规划会议，一次针对中美洲地区，另一次针对南部非洲次区域。2012年还启动了与南部非洲和西非这两个非洲次区域的次区域项目有关的活动。南部非洲项目的规划会议之后，在南部非洲举办了一期教员培训课程。今年初还在巴巴多斯为一支加勒比的分组举办了一期进修课程。我要向东道国政府和机构表示感谢，也要向挪威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表示感谢，它们对实现这些次区域项目提供了自愿捐助。
110. 5月在乌克兰基辅，在国立医学院研究生院的乌克兰应急医务和救灾医学科学实践中心举办了一期紧急救治援助培训课程。

111. 技术秘书处于 11 月 12 日至 16 日在海牙为 27 个成员国的应急防化教员举办了第一期禁化武组织援助与防护教员培训课程。这是第一次在禁化武组织总部举办这类课程。通过理论课和实践课，参训人员学到了技秘书处各个司所掌握的各种不同的经验和专长。技秘书处以后将继续发展这一理念，充分利用现有专长，运用到援助和化学武器防护领域的方案中去。
112. 总而言之，2012 年技秘书处开展了 14 项国际性能力建设活动并在执行理事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的间隙以及本届大会的间隙开展了两项小型援助与防护活动。这些活动使禁化武组织在基础、高级、实验室、医务及进修的培训水平上，培养并加强了各缔约国 269 名相关人员的技能。缔约国提高了对落实《公约》援助与防护条款的重要性的认识，也就本组织这一领域所面临的挑战交换了意见。我们相信，同缔约国一起，我们将能够对未来拟定出具有相关性和实际性的建议。
113. 我感谢黑山政府主办了第十三期《公约》第十条援助与防护协调研讨会，在黑山蒂瓦特城举办。研讨会的总结报告里提出了技秘书处下一年援助与防护活动的重要建议。以同样方式，12 月 11 日至 13 日将在海牙举办第十次防护网络会议，预期会议将提出对本组织该领域工作的重要建议。
114. 2012 年，技秘书处根据 2011 年 12 月 2 日的决定 C-16/DEC.13，设立了化学武器受害者国际声援网信托基金。这方面，已收到德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自愿捐助。技秘书处已同缔约国一起开始这项决定的落实工作。正在讨论使这个网络运转起来的一些想法。我鼓励缔约国为这个信托基金进一步提供捐助，这将有助于按 C-16/DEC.13 号决定促进制定和落实声援化学武器受害者的活动。

禁化武组织对全球反恐努力的贡献

115. 2012 年，技秘书处继续支持执理会不限成员名额的恐怖主义问题工作组，与反恐和防扩散领域的相关国际、区域及次区域组织保持联系。技秘书处参加了联合国反恐执行工作队的工作，继续对联合国的反恐战略给予支持。
116. 不限成员名额的恐怖主义问题工作组继续研讨了技秘书处的反恐活动。在关于禁化武组织对全球反恐努力所作贡献状况的年度“说明”（EC-67/DG 9，2012 年 2 月 7 日）中，我介绍了这方面开展的活动，以及我们与缔约国和有关国际组织的合作情况。

2013 年在印度尼西亚举行的桌面演习

117. 禁化武组织正在计划与印度尼西亚合作，于 2013 年中期举行一次桌面演习。演习的目的是，在该国政府所有各级，检查和演练化学事件后果管理中的决策、信息交换，以及顺畅协调并接收国内和国际行为者援助的必要条件。

化学安全安保

118. 技秘书处继续开展化学安全安保方面的活动，包括与加强化工厂安全安保有关的活动。今年 6 月 7 日和 8 日，技秘书处召集了一次化学安全安保问题专家会议，探讨禁化武组织在这个领域的潜在作用。这次会议在安排上是 2011 年 9 月作为对国际化学年的贡献举行的禁化武组织国际合作与化学安全安保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出席会议的有 20 名专家，来自化学安全安保方面各种不同专业领域，并广泛代表各种意见，与会的还有技术秘书处化学安全安保问题工作队的成员。专家们的讨论内容丰富、富有成果，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收录在“技术秘书处非正式总结”中。该文件放在外部服务器上供成员国调阅。展望未来，极有必要进一步完善关于禁化武组织在这一领域作用的概念框架。

化工厂以及化学品运输的安全安保

119. 随着化工生产的迅速发展及其推向世界上各个新的地区，在化学品的正当生产、运输和使用方面加强安保就变得更为重要。

安全安保问题国际会议

120. 2012 年 11 月 8 日和 9 日，在波兰塔尔努夫举行了一次化学安全安保问题国际会议。会议确认了禁化武组织可发挥的宝贵作用，即，通过稳步和慎重的参与，在遏制滥用有毒化学品方面以及在化学品设施和运输安全安保方面支持国家能力建设。我愿表示感谢所有为加强化学安全安保活动提供了支持的人，并欢迎波兰主动开办塔尔努夫化学安全安保国际中心。

与化学工业联系

121. 化学工业是《公约》的关键利益攸关方之一。禁化武组织与业界共同关心和合作的领域涵盖各种活动，包括工业核查、化学安全安保、防止有毒化学品被滥用于《公约》禁止的目的，以及科学和技术方面的相关发展。
122. 今年以来，我就重振禁化武组织与化学工业之间的对话同化学协会国际理事会（化学理事会）主席互通了信函。技秘书处和化学理事会的代表目前正在为此详细制定切实的模式。我愿在此强调这方面开展全面和包容各方的对话至关重要，要让全球的化学工业都能在其中得到代表，因此，本国化工协会不是化学理事会成员的国家也能有工业界代表参加。
123. 与全世界各种工业协会的对话也可加强。此外，技秘书处可以邀请化学工业的代表更频繁地参加禁化武组织的活动，反之亦然。最后，可以进一步加强工业专家对科咨委及其临时工作组的贡献。我鼓励缔约国在为执理会成员人选提名时铭记这一点。

普遍性和对外关系

124. 大会面前有一份“2011年9月16日至2012年8月15日期间争取《化学武器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年度报告”（EC-70/DG14 C-17/DG.13, 2012年9月18日）。
125. 各位都知道，本组织今天共有188个缔约国。禁化武组织是国际裁军和不扩散文书的加入率增长最快的组织之一，涵盖了全球人口的98%，已经接近了成员的普遍性。然而，《公约》只有得到真正的普遍加入，才有可能实现我们的集体目标：一个没有化学武器的世界。因此，实现普遍性仍然是本组织的一个优先事项。2012年，技秘书处继续开展了促进余下8个非缔约国加入《公约》的各种活动。
126. 2012年上半年，我会见了一些非缔约国的代表，讨论这些国家尽早加入《公约》一事，包括在禁化武组织所举办活动的外围进行了这样的会见。全年中，我与一些非缔约国的若干高级官员举行了双边磋商，这些国家包括安哥拉、缅甸、索马里和南苏丹，并鼓励这些国家早日参加《公约》。缅甸作为签署国已同意接受技秘书处计划于明年初进行的技术援助访问，以便在批准《公约》方面为该国提供协助。技秘书处还对南苏丹进行一次技术援助访问与南苏丹当局进行了联系。
127. 同往年一样，技秘书处邀请了非缔约国代表参加禁化武组织开展的活动，并赞助3位缅甸代表参加两次在亚洲举办的活动。在这方面，我愿表示欢迎出席本届大会的非缔约国代表。
128. 2010年5月结束的201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查会议（“NPT审查会议”）决定，于2012年召开一次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审查会议还请禁化武组织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考虑以往工作和积累的经验，就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区的模式，”为该会议编写背景文件（NPT/CONF.2010/50(Vol.1)）。
129. 在2011年12月访问芬兰期间，我会见了芬兰副国务秘书亚可·拉加瓦阁下，他已被任命为计划举行的建立中东无大杀器⁸区会议的协调员。此后他的团队一直与技秘书处保持着联系，技秘书处已经应协调员的请求为他提供了一份背景文件。技秘书处还为这个时期内联系这项举措开展的各种活动提供了支持。
130. 上次大会以来，我继续对缔约国进行了双边访问，并代表禁化武组织在国际和科学论坛上发表讲话。我发表正式演讲的场合如下：年初，我访问了巴基斯坦的伊斯兰堡，会见了联邦外交部长希娜·拉巴尼·哈尔阁下，并到战略研究所致辞。联系第三届审议大会的筹备，我在纯粹和应用化学国际联盟与2月份组织的一次研讨会上发表了演讲，题为“与《化学武器公约》有关的科学技术趋势”。我还在美利坚合众国加利福尼亚州蒙特雷的詹姆斯·马丁不扩散研究中心做了一次演讲，并于2月和3月份在比利时布鲁塞尔的皇家化学学会进行了

⁸ 大杀器 =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演讲。5月22日，我访问了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并在第15届国际化学武器非军事化会议上发言。我还于7月底对澳大利亚进行了一次双边访问，除了会见其他政府高级官员以外，还会见了外交部长卜卡参议员。10月份，副总干事陪同我出访布鲁塞尔，会见了一些缔约国的驻布鲁塞尔大使。上个月，我还前往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威尔顿庄园会议上致辞，题为“《化学武器公约》：第三届审议大会与展望”。

131. 副总干事还参加了一些双边活动，包括：去年12月6日，副总干事代表禁化武组织在1972年《生物及毒素武器公约》第七次审查会议上致辞。今年早些时候，副总干事主持了在中国举办的第十一条问题研讨会的开幕，她代表禁化武组织做了发言；她还在联邦化学武器安全储存和销毁总局成立20周年之际访问了俄罗斯联邦。10月初，副总干事还在纽约参加了联系第六十七届联合国大会第一委员会安排的一次高级别小组讨论，题为“与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高级别代表和其他高级官员进行交流”。同月晚些时候，副总干事出席了在塞尔维亚举行的一次指称使用调查演练。

132. 此外，我们高兴地在禁化武组织总部欢迎了一些高级到访者。这些到访者包括：土耳其总统阿卜杜拉·居尔阁下以及塞内加尔总统麦基·萨勒阁下。我还接待了阿塞拜疆外交部长埃利马尔·马梅德亚罗夫阁下、尼泊尔外交部长杜尔加·普拉萨德·布塔拉伊阁下、斯洛伐克共和国经济部长托马什·马拉廷斯基阁下、伊拉克科学技术部长阿卜杜勒·卡里姆·阿里·亚辛·萨马拉阁下，以及加拿大外交部副部长莫里斯·罗森伯格阁下和美国负责军备控制和国际安全事务的代理副国务卿罗斯·高特莫勒阁下。

与学术界、思想库和非政府组织代表联系

133. 今年6月5日和6日，禁化武组织安排了一次思想库会议，共有16名代表参加，分别来自与《公约》相关的思想库和学术界，以及非政府组织，共同讨论非政府组织与相关机构进一步互动的可能性。专家们的讨论内容丰富、富有成果，在这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会议要点总结放在外部服务器上供缔约国调阅。本届大会场外，准备举行5场非政府组织活动。

为外交人员举办的第十二期入门讲习班

1.34 11月16日，技秘处在海牙禁化武组织总部为新到任的外交人员举办了第十二期入门讲习班。来自44个国家的60多名参加者出席了这次为期一天的活动，会上向他们介绍了《公约》的各个核心方面，并讲解了禁化武组织工作的关键领域。

第三期年度夏季课程——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与不断变化的世界

135. 9月2日至7日，T.M.C.阿瑟尔研究所与禁化武组织合作，举办了“第三期年度夏季课程——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与不断变化的世界”。这个课程是为研究生和专业人员设计的，目的在于增进他们对多边裁军外交的了解，增进他们对裁军和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方面的多边条约和文书的了解。今年的课程是一次独特的机会，参加者除了一般听课外，还访问了一些工业设施、培训设施和研究设施。

海牙国际日

136. 9月23日，技术秘书处连续第15年对公众开放，纪念海牙国际日。活动吸引了322位到访者。

东道国委员会

137. 缔约国大会第十一届会议曾通过一项决定（C-11/DEC.9，2006年12月7日），设立与东道国关系委员会。大会面前有该委员会的两份报告，委员会在我的发言涵盖的时期内共举行了两次会议（EC-67/HCC/1 C-17/HCC/1，2012年2月14日，以及EC-70/HCC/1/Rev.1 C-17/HCC/2/Rev.1，2012年9月27日）。

禁化武组织特权与豁免协定

138. 自上届大会以来，执理会于4个缔约国缔结了禁化武组织与各该国的特权与豁免协定，这4个国家是：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莫桑比克、巴拉圭、泰国。此外，执理会还核准了与保加利亚所订特权与豁免协定的修正。因此，在执理会缔结这些新的协定之后，目前禁化武组织根据《公约》第八条第50款缔结的特权与豁免协定总数为49项。
139. 2012年期间，禁化武组织与阿尔巴尼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毛里求斯和乌拉圭等5个缔约国之间的特权与豁免协定也已生效，因此，目前有28项正在实行的特权与豁免协定。
140. 我谨请所有缔约国都与技秘处谈判并订立这种协定。

禁化武组织与联合国关系协定的补充安排

141. 正如我所提到的，为了确保技秘处能随时响应联合国秘书长的请求，将禁化武组织的资源提供给联合国秘书长，以便按照《公约》核查附件第十一部分第27款用于进行联合国调查，即调查涉及《化学武器公约》某一非缔约国或不在任一缔约国控制下的领土上的指称使用情况，我与联合国秘书长签订了一项关于执行《联合国与禁化武组织关系协定》第二条第(2)款(c)项的补充安排。该项安排的案文已分发给各代表团，并放在外部服务器上。
142. 正如我向执理会第七十届会议所通报的那样，我愿向各代表团保证，一旦收到这种请求，我会将请求通报给所有缔约国，并向执理会通报技术秘书处所采取的行动。

行政和财务事项

143. 技秘处成功地实施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作为正式会计原则。外部审计员已就第一部符合该准则的2011年12月31日终了财务期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条件的审计意见（EC-70/DG.1 C-17/DG.4，2012年7月10日，以及Corr.1，2012年9月28日）。外部审计员还在报告中就技术秘书处内部各方面业绩的进一步改善提出了若干建议。

144. 我要借此机会感谢外部审计员，德国的迪特·恩格斯博士先生，感谢他和他的团队为禁化武组织提供的支持和建议。
145. 大会面前有技秘处 2012 年 6 月终了财务期的收入支出报告（EC-70/DG.2 C-17/DG.5，2012 年 7 月 19 日，以及 Corr.1，2012 年 9 月 7 日）。我请各位注意，截至 2012 年 11 月 23 日，2012 年未缴分摊会费的情况表明收款率为 95.2%，而去年同日为 96.1%。我鼓励尚未支付欠款的缔约国尽早全额支付。我还要鼓励应欠款而丧失表决权的缔约国考虑订立多年期付款计划，以解决所欠分摊会费。
146. 同往常一样，在缔约国大会核准年度方案和预算草案后，技术秘书处要向所有成员国发送分摊会费通知函，其中列出根据联合国会费比额表并考虑到联合国与禁化武组织成员构成的差别算出的各自的年度分摊会费份额。今年分摊会费通知函的发送可能略有推迟，因为需要等待联合国大会在 2012 年 12 月底核准修订的 2013 年至 2015 年会费分摊比额表。
147. 自从 7 月份向成员国提出《2013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以来，进行了广泛的磋商，执行理事会向大会提交了一项有利的建议。
148. 在这方面，我要感谢所有成员国，它们的建设性的意见确保了执理会在第七十届会议上能够就《2013 年方案和预算草案》作出肯定的决定。预算文件本身反映了技术秘书处从对基于成果的管理的承诺出发，继续努力进一步完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使成员国能够评估方案目标的实现情况。
149. 关于人力资源问题，我愿向大会通报，根据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所作关于特别授权总干事准予数目有限的若干工作人员超出 7 年的合同延期的决定（C-16/DEC.9，2011 年 11 月 30 日），我已延续了 22 名从事与销毁有关活动的核查和视察的工作人员的合同。
150. 鉴于 2014 年以后核查要求会不断增多，我要鼓励缔约国考虑允许技秘处返聘卸任视察员的可能性。这样的决定将符合目前国际组织的惯例。
151. 技术秘书处还推出了一系列举措，诸如根据需求进行征聘、员工福利的无纸化处理、新员工入职和入门方案，以及一项新的在线业绩管理系统。这些改变的目标在于提高效率，让人力资源处内部能够腾出资源，以便用于增值更高的任务，从而对技术秘书处的有效运转作出积极的推动。
152. 特别项目司司长克日什托夫·帕图雷伊先生的任期到年底结束。我谨在此感谢他对技秘处工作所作的贡献，祝他一切胜利。
153. 自上届大会以来，一些同事加入了技秘处的高级管理层。在这方面，我谨欢迎：阿根廷的阿尔贝托·多赫斯先生，法律顾问；巴西的马赛洛·科斯先生，新任视察局局长；南非的马克·阿尔本先生，国际合作与援助司司长；以及俄罗斯联邦的康斯坦丁·加夫里洛夫先生，决策机构秘书处主任。
154. 我的报告到此结束。